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转让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权益变动概况

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公司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因集团内部资产结构优化，提高资产综合管理效率的需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将持有的本公司 22,000,000 股股份转让给华立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 2.16%。

本次转让后，华立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9,408,1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4.85%，通过浙江华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2,00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5%，通过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6%，通过华安资产华立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 1,39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4%。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812,9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30%，与本次转让前相比无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转让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本次转让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转让股份的相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大宗交易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